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42)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吳文傑)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署方於2025年起修訂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中的租出檔位(%)至85%，惟過去2年實際租出檔位仍未達標，署方有何措施提升有關租出率，以符合目標。

提問人：方國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除恆常推出空置攤檔作公開競投外，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推出多項措施以提高公眾街市出租率及更有效運用長期空置的攤檔，包括：

- (一) 自2024年5月恢復以往安排，將公眾街市內未能出租以致持續空置一段時間的攤檔以較優惠的底價公開競投。如果攤檔持續空置達半年以上，食環署會先以市值租金的80%作競投底價推出公開競投；如攤檔持續空置8個月以上，則會以市值租金的60%作競投底價推出公開競投。
- (二) 繼2024年第四季的試行計劃，在2025年4月落實將公開競投中未能成功租出的攤檔，以先到先得方式按底價供市民申請租用。
- (三) 參考觀塘裕民市集的經驗，食環署正探討在香港仔街市推出計劃讓青年人營運攤檔，現正物色合適的合作伙伴。食環署會參考香港仔街市的計劃推展情況，探討如何進一步善用署方空置攤檔。

此外，食環署一直積極和持份者(包括租戶、地區人士、販商聯會和物流服務商等)溝通，以提升出租率，包括調整街市的行業組合，以切合

經營者及市民的需要。租戶亦可就更改出售貨品類別提出申請或意見，食環署會諮詢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並根據攤檔的空置期、擬改售貨品與附近攤檔所出售貨品的協調性、公眾利益、妥善管理街市等因素，決定是否改變攤檔售貨類別的分佈。以香港仔街市為例，食環署在現有的空置攤檔引入不同的行業及貨物類別，例如可售賣即食食物、手機／電子零件、寵物用品／食品、五金，以及可提供剪髮、修甲、美容及中醫等服務。食環署亦與環境保護署合作，在部分空置攤檔設立「綠在區區」回收便利點，令街市的服務更多元化。此外，考慮到一些檔戶曾表示希望放寬攤檔面積及高度等限制，食環署會整合部分空置攤檔，以合併成為較大面積攤檔，為經營者提供更多選擇。

- 完 -